

人力资源和社会劳动保障

综 述

【概况】 2017 年,北海市银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简称区人社局),内设办公室、人事和公务员管理股、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股 3 个职能股室,编制 3 名,实有 3 人。下辖北海市银海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局(简称区就业人才局)、北海市银海区社会保险事业局(简称区社保局)和北海市银海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简称区劳动监察大队)3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区就业人才局内设办公室、就业服务股、职业能力建设股、城乡劳动

力资源开发管理股、人事人才服务股 5 个职能股室,有在职在编 10 人,聘用 1 人。区社保局内设办公室、计财股、待遇股、征缴股、两定及稽核股等 5 个职能股室,编制 34 名,后勤控制编制 2 名,实有在编人员 29 人,后勤控制编制 1 人,聘用 4 人。区劳动监察大队编制 3 名,实有职工 3 人。

【公共就业服务】 2017 年,区人社局贯彻落实上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精神,主动适应发展新常态,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多措并举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区人社局发挥劳动保障监察的职能作用,宣传、贯彻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维护劳动者

合法权益,受理投诉举报、专项检查建立健全劳动用工管理制度等工作,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年内,银海区就业创业绩效指标在全市一县三区中排名第一。

【服务惠农平台建设】 2017 年,银海区在“美丽广西·宜居乡村”服务惠民专项活动中,按照“六有”标准进行村级综合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全区 40 条行政村已挂牌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并连通网络。年内,北海市服务惠民专项活动现场会在银海区召开,11 月 7 日通过自治区服务惠民检查组的验收,并得到自治区领导的一致好评。

人事工作

【人事招聘录用工作】

公务员公开招录工作 2017 年,银海区 17 个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计划招录 32 个岗位 34 个指标。按自治区人社厅、北海市人社局的部署,经网上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初审、复审、二次职位报名、面试、体检、考察、公示和审批等 10 个环节,全区共招录 34 名公务员(参公事业单位人员),8 月全部报到上岗。



2017 年 12 月 4 日,区人社局党支部到银海区银滩镇贵兴社区开展国家宪法日法治宣传活动
区人社局 供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 2017 年,银海区 31 个事业单位计划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共 47 个指标。区人社局经制订招考计划,配合北海市人社局制定招聘公告,进行网上报名资格审查,协助北海市人社局组织笔试,牵头组织面试、体检、考察、公示,共招聘 27 名事业单位人员。区人社局配合区教育局开展 2017 年银海区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和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经制订招考计划,指导并协助区教育局组织面试、体检、考察、公示工作,共为银海区 18 所学校招聘教师 76 名和 49 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人才引进和符合条件的大学生村官聘任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作。全区共引进研究生高层次人才 6 名,对符合政策的大学生村官聘任为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 人。做好随军家属招聘考试工作,完成上级下达指标招聘随军家属 4 名。切实做好“三支一扶”大学毕业生的招聘及管理工作,共招募 14 名“三支一扶”大学毕业生。

【干部管理和培训工作】

干部日常管理 2017 年,区人社局完成 2016 年度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临聘人员的年度考核工作;对公务员(参公事业单位人员)任免职 11 人,公务员(参公事业单位人员)登记 2 人;认定职务职级晋升副科级待遇 5 人;继续推行业务单位改革。完成全区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岗位聘任、继续教育等多项工作;完成机关、事业单位上年度考核人事统计和信息采集工作;

完成 2016 年新招录公务员的试用期满考核、任职登记工作和新聘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试用期满转正聘任工作。

干部激励机制 2017 年,银海区对年度考核优秀的公务员予以嘉奖或记三等功,并兑现奖励;制订 2016 年公务员绩效奖励、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增加方案。实施对全区购买服务人员开展年度考核和年终绩效激励机制。

干部培训提升工作 2017 年,区人社局组织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开展全员培训、2016 年新录用公务员参加初任培训,选派银海区优秀基层公务员参加广西“双基公务员”培训。

【人事变动和人事代理】

人事变动 2017 年,区人社局办理区内人员调动 25 人次。配合做好区辖 4 个镇、教育系统混编混岗问题理顺工作。完成乡镇“四所合一”改革和国土管理所人员接收安置,做好军转干部安置。完善人事档案室建设管理工作。

人事代理服务 2017 年,

区人社局为高校毕业生等流动人员提供人事代理、档案接收、管理和流转等服务。全年共办理人事代理 6 人,提供流动人员档案办理咨询及档案流转 100 人次。

【职称管理】 2017 年,区人社局有序办理银海区初级职称的认定及中级职称评定审核工作。协助北海市职改办完成辖区内非公有制单位人力资源调查、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和乡镇卫生院服务机构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政策实施效果调研等多项工作。

【工资福利工作】 2017 年,区人社局认真审核并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16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审核 386 人次;完成全区事业单位年度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工作、2017 年全区工资统计工作和参加职工养老保险的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转银海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重新核定工作;制订银海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回头看”并开展对违规发放津补贴专项检查



2017 年 7 月 21 日,银海区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面试考务会在北海市第九中学召开
区人社局 供

工作方案,完成收集各单位自查整改报告;完成审核机关、事业单位正常晋升工资 1795 人次,职务晋升 29 人次,新录用人员和调动人员调资 63 人次,其他调资 380 人次;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调整 51 人次;全年共办理退休 44 人,抚恤抚养的审批 12 人。

劳动就业

【就业和再就业】 2017 年,银海城区镇新增就业 1376 人,完成全年任务 190%;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22 人,完成任务数 148%。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66 人,完成任务数 120%;城镇登记失业率 1.18%,低于北海市目标任务 2.82 个百分点。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新增 2142 人,完成任务数 104%;城乡劳动力职业培训 1435 人(其中城镇失业人员职业培训 9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 1345 人),完成任务数 110%。其中,农村党员培训 114 人,水库移民培训 84 人,被征地农民培训 90 人,创业培训 154 人,岗位职业技能提升培训 65 人,青年职业培训 108 人,妇女职业技能培训 122 人。

【就业专项活动】

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2017 年 3 月,区人社局组织各镇社保所及村级协管员进一步开展调查、收集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状况及培训意向等信息,建立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和培训意向台账,安排专人定期更新、动态管理,制订有针对性的就业帮扶措施。年内,实现全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力转移就业共 475 人。

搭建招聘求职供需平台 2017 年,区人社局开展送岗位下乡活动,在乡镇、农村(社区)举行招聘会,把岗位送到群众家门口,为企业和求职人员搭建供需平台。2 月 6 日在福成镇举行银海区专场“春风行动”招聘会,5 月 12 日在山梓村举行脱贫攻坚转移就业专场招聘会,两场招聘会初步达成就业意向约 70 人。协助北海市就业局每月举办一场招聘会,通过北海人才社区、北海人才网、北海工业园区企业 QQ 群等,多渠道收集企业招工信息,通过村级协管员、扶贫帮扶干部把岗位信息送到贫困户手上,让群众足不出户便可掌握招聘信息。另外,区人社局租用爱心大巴车接送 42 名群众(其中贫困户 19 名)参加工业园区“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并实地查看北海宏远水产品有限公司工作环境,和企业相关人员现场交流,促进求职者应聘就业。加强和北海市就业人才局的联系,

4 月 18 日再次租用爱心大巴车接送福成镇贫困村山梓村、大水江村、大坎村等贫困村 30 名群众到北海人才大厦参加北海市民营企业招聘周专场招聘会,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6 人。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2017 年,区人社局依托实名制登记管理系统,建立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QQ 群,全年进群 430 人,及时收集并发布就业信息,组织和发动毕业生参加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提高就业率。年内,全区接收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人数 241 人,已实现就业 211 人(其中升学 5 人,应征入伍 1 人),就业率 87.55%。登记的联系信息无效 15 人,暂无就业意向 5 人。

返乡人才就业创业 2017 年,区人社局收集返乡创业人员基本信息,建立一村一册返乡人才库。建立银海就业创业咨询微信群,年内进群 87 人。依托微信群和村级综合服务中心、乡镇就业社保服务中心,不定期发布供职、培训、招聘信息,为返乡就业创业人才提供政策咨询、技

2017 年 9 月,区人社局组织技术人员到平阳县东星村开展农业技术田间现场培训活动



2017 年 9 月,区人社局组织技术人员到平阳县东星村开展农业技术田间现场培训活动

区人社局 供



2017年2月13日,区人社局组织贫困村群众参加工业园区“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并实地查看北海宏远水产品有限公司工作环境

区人社局 供

能培训、就业创业服务。

【职业技能培训】 2017年,区人社局以银海区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为依托,开展订单式培训和扶持式培训。年内,依托定点培训机构共举办19期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开班培训共678人次,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5人次,下拨职业培训补贴81.96万元。培训项目主要有育婴师、西式面点师、美容师、创业培训等4个工种,切实提高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联合相关部门,先后在平阳镇东山村和福成镇山梓村、大水江村开展种植、养殖技术培训7期,培训贫困户人数152人,帮助贫困户实现“一户一人一技能”,提高贫困户职业技能,促进就业,实现脱贫。

【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 2017年,区人社局加大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力度,完善市、区、乡镇、社区(行政村)四级联网的就业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建设。实现就业登记业务全程信息化,市

辖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统一使用广西劳动就业管理信息系统,并依托数据中心和信息网络进行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创业服务、就业援助、就业扶持政策登记等公共就业服务。通过统一配置安全网关设备,实现市本级与各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的业务联网,并逐步将网络延伸到相关业务单位的市域网(VPN专网)建设。完善公共招聘等就业工作网站建设和人力

资源市场的信息化设备建设,逐步推进就业实名登记制度。

【创业工作】 2017年,银海区完善创业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农民工创业激励机制,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年内共成功创建侨港镇港口市场创业孵化基地、银滩镇龙潭市场创业孵化基地、新世纪大道农贸市场孵化基地3个创业孵化基地,鼓励动员有创业意愿和创业能力的归侨、侨眷、失地农民以及就业困难人员参加创业培训,形成创业培训、创业孵化、创业服务三位一体的工作新格局。通过认真落实相关政策,营造良好氛围,形成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的长效机制。年内,3个市场型创业孵化基地共入驻企业163家,其中农村劳动者131人(含被征地农民80人),培训80人,直接实现就业163人、带动就业489人;审核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17笔,发放创业孵化基地场地、水电补贴109.4万元。

【劳动保障监察】 2017年,区劳动监察大队对人力资源市场



2017年5月12日,2017年银海区福成镇山梓村就业扶贫攻坚专场招聘会现场

区人社局 供

秩序、农民工工资的按时足额支付、签订劳动合同状况等项目开展专项检查和加强日常监察,全年共检查政府建设项目 30 个,检查用人单位 976 户次,劳动合同签订率 95% 以上,涉及劳动者共 7657 人次,其中涉及农民工 1026 人次。接投诉举报案件 11 件,受理 10 件,结案 10 件,涉及农民工 84 人,涉及金额 95.1 万元。加强和完善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工作。根据自治区和北海市人社局要求,组织辖区劳动监察协查员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并在“两网化”系统上办理案件,年内在系统录入投诉举报案件 10 件,并在系统结案归档。

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2017 年,银海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223 人,完成目标人数的 105.3%;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征缴收入完成 3867.54 万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21.43%。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4.49 万人,参保率 94.34%,续保率 88.55%,特殊困难群体参保率 100%。城镇在职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完成 8210 人,完成目标人数的 136.83%;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征缴收入完成 6666.23 万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51.5%。城乡养老保险各级补助资金按时划拨,全年各级财政共补助 1995.15 万元(其中中央 1378 万元、自治区 387 万元、北海市 133.35 万元、银海区 96.8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人数完成 16.28 万人,完成

目标人数的 100.1%,全区参保率 96.56%,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完成 9191 人,完成目标人数的 130.25%,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征缴收入完成 3292.17 万元,完成目标任务(2700 万元)的 121.93%;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各级财政补助按时划拨,全年各级财政共补助 5985.13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补助资金 4273.34 万元,自治区 1121.35 万元,北海市 270.44 万元,银海区本级配套资金 320 万元。

【社保服务】2017 年,银海区作为北海市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合并征收的试点,区社保局积极协调金融机构与上级信息管理中心,实现医保系统和银行代扣代缴无缝对接,研究协议的格式,制订合并征收工作方案,按步骤有序推进城乡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合并征收工作。通过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合并征收方式,现场为参保群众办理养老和医保手续,实现群众在“家门口”即可轻松办理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年内,全区城乡医保三方协议签订率 80%,代扣代缴成功率 70%。银海区 4 个贫困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城乡养老保险参保率 100%,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共 3646 人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按照贫困人

口比普通人口提高 5% 的政策报销医疗费,共有 385 人受益,报销金额 88.79 万元;贫困人口大病保险赔付案件 28 人,赔付金额 10.94 万元,达到“脱贫摘帽”验收要求。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扩面征缴人数创下新高,新增城乡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1 万人,比 2016 年全年新增人数增长了 816%;其中 4 个贫困村城乡养老扩面新增 2340 人,有效推进建档立卡贫困户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

【全民参保登记计划】2017 年,银海区铺开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工作。3 月,组织村干部和协管员结成小组共同进村,逐户开展入户登记工作。全区应入户的人数为 1.4 万人,实际入户人数 1.4 万人,入户率 100%,入户成功 8423 人,空挂户 5624 人,最终确认的登记人数为 1.09 万人,



2017 年 3 月,区社保局协管员到福成镇三合村委入户为群众进行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信息采集,铺开全民参保登记计划 区人社局 供

登记率 100%。处理城乡养老保险待遇重复领取 11 人,追回被重复领取资金 4.97 万元;清理城乡基本医疗保险重复参保 228 人。11 月,区社保局协调金融机构到村委会为村民激活社保卡;期间,发放宣传资料 5 万份,悬挂横额 210 幅,接待群众咨询约 1000 人次,分别完成激活农村信用社的社保卡 1.36 万张和建设银行的社保卡 4869 张。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

2017 年,银海区印发《北海市银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海市银海区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北海市银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银海区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移交接收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率先举行原新农合移交仪式,全面完成原新农合的职能机构和人员划转:承接北海市社保局下放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报销业务;整理原新农合 10 年的业务档案;清点原新农合固定资产;按规定封存原新农合账户、开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户、支出户,做好移交节点前的基金归集;按时移交固定资产、档案和信息系统,安全移交基金及财务;严格按照审计整改意见进行整改;调整布置办公环境,将原新农合人员合



2017 年 11 月,区人社局工作人员在平阳镇开展城乡养老和城乡医保合并征收工作。图为平阳镇横路山村委干部和社保协管员在村委小卖部门前为村民签订三方协议

区人社局 供

并进区社保局进行统一办公,按“三定”方案的要求,重新调配工作人员,明确各自职责,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整合。完成制度整合后,区社保局加强对辖区定点医疗机构规范化管理,确定好年度付费总额控制数;组织辖区 6 个定点医疗机构和 43 个一体化卫生室签订医疗服务协议;协调开通定点医疗机构的社保网络,理顺药品目录问题;加强与北海市人社局协调,优化、简化异地就医备案流程,实现城镇和农村居民看病就医享受同等待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

2017 年,区社保局每月按时发

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共 918 人,累计发放 4379 万元;开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专户,同步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的托收工作;解决尚未列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社会化发放的 6 个差额拨款退休人员待遇发放的问题;开展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离退休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工作;按规定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做好退休人员的“增资”工作;重新核查 2002 年政策性提前退休人员的相关资料,重新核算工龄和待遇;向财政申请划拨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人员的护理费。

(蓝永宁)